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川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26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9,324,6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2.12 元。截至 2021 年 8 月 2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620,706,152.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9,810,632.1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60,895,519.8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验字(2021)第 441ZC00542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1,399.97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25,992.5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24,689.58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302.97 万元）。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294.16 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5,799.97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600.00 万元。

##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7,095.81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6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2,895.78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1,200.0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4,095.78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93.77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 2021 年 8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25905395810828	一般户	21,744.7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13301752306	一般户	6,851,333.9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12501752290	一般户	8,123.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1802297495	定期保证金	37,800.0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002340245	定期保证金	812,143.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002396346	定期保证金	40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102346643	定期保证金	198,333.3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102386955	定期保证金	116,12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502319375	定期保证金	27,9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502342477	定期保证金	153,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502395152	定期保证金	226,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2902322640	定期保证金	17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002307282	定期保证金	166,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102305427	定期保证金	295,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202315377	定期保证金	146,7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402301918	定期保证金	24,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402309178	定期保证金	64,166.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502302880	定期保证金	165,141.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502337066	定期保证金	41,34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602338813	定期保证金	22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3702374210	定期保证金	1,091,848.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4102327002	定期保证金	382,5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4102328001	定期保证金	64,166.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8110501064402368067	定期保证金	200,400.00
<b>合 计</b>			<b>11,893,762.08</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净额的对应关系如下：

明细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	1,189.38
加：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12,589.00
减：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85.60
加：销户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0.99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11,993.77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与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元）	到期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31,260,000.00	2024/01/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1,080,000.00	2024/03/0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水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157 期	43,550,000.00	2024/03/20
合 计		<b>125,890,000.00</b>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超募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八、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川智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本川智能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 九、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及核查意见

在 2023 年度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及支持文件、项目进展情况等资料。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表：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89.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95.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95.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48 万平高频高速、多层及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30,647.05	30,647.05	7,095.81	30,226.80	98.63%	2022 年 12 月	1,227.41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58.97	4,058.97	-	-	0.00%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68.98	2,668.98	-	2,668.9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375.00	37,375.00	7,095.81	32,895.78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11,200.00	11,200.00	5,600.00	11,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200.00	11,200.00	5,600.00	11,200.00	100.00%				
剩余超募资金小计		7,514.55	7,514.55							

合计	—	56,089.55	56,089.55	12,695.81	44,095.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1、年产 48 万平高频高速、多层及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生产线扩建项目：该项目本年度未达到预计收益，主要系行业景气度欠佳且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产品销售单价下降所致；截至期末投资进度小于 100%主要系未到付款节点尚未支付的部分设备、工程质保金等尾款。</p> <p>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募资金为 18,714.55 万元。</p> <p>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6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已使用 5,6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2、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5,6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2%，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已使用 5,6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 11,2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 1,524.78 万元先期投入年产 48 万平高频高速、多层及高密度印制电路板生产线扩建项目，未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7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认购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余额为 12,589.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净额为 11,993.77 万元，该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详见本核查意见“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文睿  
王文睿

杨彦君  
杨彦君



2024年4月27日